

证券代码：430025

证券简称：石晶光电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项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院中杰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的职务、张营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的职务，为完善公司管理结构、提高运营效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任命隋丹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济源石晶光电频率技术有限公司 50.98% 股权并进行信息预披露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济源石晶光电频率技术有限公司 50.98% 股权并进行信息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的管理，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7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经理层成员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经理层成员绩效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4-0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